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diNet Group Limited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1)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醫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NetGroup.com刊載。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收益約為57.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208,000港元。
-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淨額約為916,000港元(2023年9月30日：期內虧損淨額約2.3百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7,875	58,083
其他收入	4	219	309
其他虧損		(3)	–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25,009)	(25,269)
員工成本		(18,727)	(17,5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4)	(82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740)	(3,640)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		(3,607)	(5,112)
租賃開支		(482)	(799)
其他開支		(6,236)	(7,178)
融資成本		(353)	(264)
		<hr/>	<hr/>
除稅前虧損	5	(737)	(2,283)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179)	9
		<hr/>	<hr/>
期內虧損		(916)	(2,27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16)	(2,270)
非控股權益		–	(4)
		<hr/>	<hr/>
		(916)	(2,27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68)	(48)
		<hr/>	<hr/>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984)	(2,322)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84)	(2,318)
非控股權益		—	(4)
		<u>(984)</u>	<u>(2,322)</u>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2.202)</u>	<u>(5.45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579	3,119
使用權資產		10,068	7,509
其他無形資產		–	–
商譽		–	–
租金按金	10	1,421	816
遞延稅項資產		1,322	1,333
		<u>15,390</u>	<u>12,777</u>
流動資產			
存貨		662	58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2,852	10,679
應收關聯方款項		741	651
可收回稅項		13	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009	17,325
		<u>29,277</u>	<u>29,24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4,503	14,239
合約負債	11	7,222	6,406
租賃負債		5,674	4,726
修復成本撥備		229	317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585	1,485
應付稅項		336	167
銀行借款	12	8,046	8,431
		<u>37,595</u>	<u>35,771</u>
流動負債淨額		<u>(8,318)</u>	<u>(6,52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072</u>	<u>6,255</u>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514	2,802
修復成本撥備		361	272
		<u>4,875</u>	<u>3,074</u>
資產淨值		<u>2,197</u>	<u>3,18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400	10,400
儲備		(7,752)	(6,7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648</u>	<u>3,632</u>
非控股權益		(451)	(451)
		<u>2,197</u>	<u>3,18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經審核)	10,400	51,853	(1,253)	20,515	(198)	(77,685)	3,632	(451)	3,181
期內虧損	-	-	-	-	-	(916)	(916)	-	(916)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68)	-	(68)	-	(68)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68)	(916)	(984)	-	(984)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0,400	51,853	(1,253)	20,515	(266)	(78,601)	2,648	(451)	2,197
於2023年4月1日(經審核)	10,400	51,853	(1,253)	20,515	(154)	(69,603)	11,758	(429)	11,329
期內虧損	-	-	-	-	-	(2,270)	(2,270)	(4)	(2,274)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48)	-	(48)	-	(48)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48)	(2,270)	(2,318)	(4)	(2,322)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0,400	51,853	(1,253)	20,515	(202)	(71,873)	9,440	(433)	9,007

附註：於2012年11月，本集團向當時為康齒服務有限公司、醫匯服務有限公司及醫匯醫務中心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醫匯控股有限公司(陳志偉先生為其最終擁有人及控股股東)提供一筆本金額為13,663,000港元的三年期無抵押、免息貸款墊款。該免息貸款初步按實際年利率3.25%根據公平值12,410,000港元計量，後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初步確認該免息貸款時產生的公平值調整1,253,000港元在權益中確認為向一名股東作出的視作分派。該筆貸款已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償還。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2,107</u>	<u>770</u>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	(1,329)
關聯方還款	100	84
已收利息	<u>53</u>	<u>18</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9</u>	<u>(1,227)</u>
融資活動		
籌集新銀行借款	–	9,000
償還租賃負債，包括相關利息	(3,838)	(3,885)
償還銀行借款	(385)	(187)
已付利息	<u>(151)</u>	<u>(80)</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4,374)</u>	<u>4,84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248)	4,39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68)	(1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7,325</u>	<u>15,574</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u>15,009</u></u>	<u><u>19,946</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因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於2024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相關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在本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以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牙科方案及牙科服務包括(i)為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提供牙科方案；及(ii)向自行付費的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及隱形牙箍治療服務。

牙科方案

本集團的牙科方案服務指與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訂立的年度預付款合約產生的年度預付款。該等客戶通常會按每名計劃會員的定額年度服務費繳款，而每名計劃會員一般有權在約定的合約期內前往本集團的牙科診所，免費或以指定價格(不論是否額外付款)接受若干牙科服務。向該等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的履約責任是向該等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而該等客戶有權同時享受該等牙科服務。

本集團通過在約定的合約期內向企業、保險公司及個別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服務履行履約責任，而該等客戶有權在整個合約期內享受牙科服務。由於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已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整個服務期內確認。

牙科服務

本集團的一般牙科服務指向病人提供的牙齒護理服務，如洗牙、補牙、口腔內X光及例行口腔檢查。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特定牙科服務的協定價格收取一次性一般牙科服務費。本集團有義務執行牙醫或衛生員為病人提供的一般牙科服務。於牙科診所完成一般牙科服務後，本集團已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就隱形牙箍治療服務而言，本集團通過提供諮詢服務來完成履約責任，以便在牙醫的指導及控制下移動及對齊病人的牙齒。收益在病人接受並同時享受病人牙齒移動及對齊的益處的時間內確認。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整個服務期內確認。

醫療方案及醫療服務包括(i)向企業及保險公司提供的醫療方案；及(ii)向自行付費的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

醫療方案

本集團的醫療方案指與企業訂立的年度預付款合約產生的年度預付款。該等客戶通常會按每名計劃會員的定額年度服務費繳款，而每名計劃會員一般有權在約定的合約期內前往本集團的醫療診所，免費或以特定醫療方案指定價格(不論是否額外付款)接受若干醫療服務。向該等客戶提供醫療方案的履約責任包括全科醫生諮詢服務、免疫接種服務、體檢及男士健康醫療服務，而該等客戶有權同時享受該等醫療方案。本集團通過在年度預付款合約期內向企業員工提供連續醫療方案來履行履約責任，並且企業的員工有權在整個合約期內享受醫療方案。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按與時間消逝類似的模式按時間確認。

本集團向保險公司提供的醫療方案指提供包括全科醫生諮詢服務、免疫接種服務及體檢等在內的醫療方案。一般而言，本集團基於所提供的醫療方案按預先協定的費率向保險公司收費。於完成醫療方案後，本集團即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按某一時間點確認。

醫療服務

本集團經營醫療診所，為病人提供普通醫療及男士健康醫療服務，主要是全科醫生諮詢服務、免疫接種服務、體檢及男士健康醫療服務。在醫療診所完成一般醫療及男士健康服務後，本集團已履行其履約責任，因此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牙科方案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療方案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24,104	33,771	57,875	-	57,875
分部間收益	<u>262</u>	<u>3,184</u>	<u>3,446</u>	<u>(3,446)</u>	<u>-</u>
分部收益	<u>24,366</u>	<u>36,955</u>	<u>61,321</u>	<u>(3,446)</u>	<u>57,875</u>
分部(虧損)溢利	<u>(1,435)</u>	<u>1,936</u>	<u>501</u>		<u>501</u>
未分配開支					(1,457)
未分配收入					<u>219</u>
除稅前虧損					<u>(737)</u>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牙科方案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療方案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26,791	31,292	58,083	-	58,083
分部間收益	<u>252</u>	<u>3,495</u>	<u>3,747</u>	<u>(3,747)</u>	<u>-</u>
分部收益	<u>27,043</u>	<u>34,787</u>	<u>61,830</u>	<u>(3,747)</u>	<u>58,083</u>
分部(虧損)溢利	<u>(2,091)</u>	<u>964</u>	<u>(1,127)</u>		<u>(1,127)</u>
未分配開支					(1,465)
未分配收入					<u>309</u>
除稅前虧損					<u>(2,283)</u>

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護方案(主要包括企業及保險公司)：		
醫療方案		
— 保險公司	14,767	15,152
— 企業	<u>6,165</u>	<u>3,967</u>
	20,932	19,119
牙科方案	2,306	1,799
向自費病人(指前往本集團營運的醫療中心或牙科診所並自行支付開支的個別病人)提供醫護服務：		
醫療服務	12,839	12,173
牙科服務	<u>21,798</u>	<u>24,992</u>
	<u>57,875</u>	<u>58,083</u>

4.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53	18
租金收入	161	180
其他	<u>5</u>	<u>111</u>
	<u>219</u>	<u>309</u>

5. 除稅前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而達致：		
董事酬金	2,869	2,540
員工(不包括董事)薪金及津貼	15,257	14,454
員工(不包括董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01	592
員工成本總額	18,727	17,586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25,009	25,269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607	5,112
經營租賃租金	482	799
核數師酬金	150	150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169)	(2)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10)	11
	(179)	9

在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徵稅，其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因此，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u>(916)</u>	<u>(2,270)</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1,600</u>	<u>41,600</u>

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本集團於期內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耗費約134,000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329,000港元)，以擴展及升級本集團的營運能力。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0,147
其他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987	980
— 預付款項	837	1,218
— 租金及水電費按金	<u>2,302</u>	<u>2,394</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4,273	11,495
減：流動資產項下所示12個月內應收款項	<u>(12,852)</u>	<u>(10,679)</u>
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租金按金	<u>1,421</u>	<u>816</u>
呈列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租金按金	<u>1,421</u>	<u>816</u>

本集團客戶一般會以現金、信用卡及易辦事系統(「易辦事」)繳付。就信用卡及易辦事付款而言，銀行將一般於交易當日後數日繳付。以醫療卡支付的客戶付款一般將由醫療卡發卡公司或銀行自發票日期起60至90日內結算。

下表載列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6,262	3,607
31至60日	3,343	2,242
61至90日	542	805
91至180日	—	249
	<u>10,147</u>	<u>6,903</u>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10,298	10,517
其他應付款項	1,050	776
應計開支	3,155	2,946
	<u>14,503</u>	<u>14,239</u>

應付賬款的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

下表載列於各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24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852	3,324
31至60日	3,044	2,752
61至90日	2,271	2,440
91至180日	2,131	2,001
	<u>10,298</u>	<u>10,517</u>

(B)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客戶的預付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約兩年內悉數確認為收益。

12. 銀行借款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概無籌集新銀行借款(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籌集新銀行借款9,000,000港元)。本集團當前的銀行借款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貸款由本集團執行董事陳志偉先生擔保，並須於提款日起計120個月內償還。該貸款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借貸利率減2.5%，本期末利率為3.375%(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3.625%)，附設須按要求償還的條款。

13. 股本

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股本指本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3年4月1日(經審核)、2024年3月31日(經審核)及 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200,000,000</u>	<u>5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3年4月1日(經審核)、2024年3月31日(經審核)及 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41,600,000</u>	<u>10,400,000</u>

附註：

股份合併

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8月1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香港聯交所GEM上市委員會的批准，下述股份合併已於2022年8月15日生效。

每二十五(25)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5港元的合併股份。

14.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於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3,508	3,342
離職後福利	<u>36</u>	<u>27</u>
	<u>3,544</u>	<u>3,369</u>

除上述者外，期內，本集團訂立以下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Face Factor Limited	關聯公司	租金收入	90	120
齒立方有限公司	關聯公司	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3,966	5,216
		租賃開支	48	48
Karvin Investment Limited	關聯公司	租賃開支	150	150
時代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關聯公司	佣金開支	215	204
趙創波醫生 ¹	關聯方	租賃開支	<u>72</u>	<u>72</u>

¹ 趙醫生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醫匯在香港超過27年，是知名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我們主要為企業及保險公司提供醫療及牙科解決方案，基於客戶所需、預算及醫療保健福利範圍，我們為合約客戶提供量身定制、可靠、協調及全面的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我們亦在香港經營六間牙科診所，兩間醫療中心及一間基因實驗中心，並在深圳經營一間牙科診所。醫匯的目標為幫助每名客戶在面對日常生活不同的目標及挑戰時建立強壯體魄及保持健康。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為57.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8.1百萬港元稍微減少約0.4%或約208,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於本期間約為916,000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約2.3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減少。

展望將來，我們的管理團隊將進一步鞏固牙科業務。管理團隊將繼續把握機遇，拓寬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節約開支，同時為我們的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8.1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約57.9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本集團的收益明細連同比較數字：

	截至2024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23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增加／ (減少) %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方案	20,932	19,119	9.5%
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	12,839	12,173	5.5%
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方案	2,306	1,799	28.2%
向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	21,798	24,992	(12.8%)
	<u>57,875</u>	<u>58,083</u>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方案所得收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9.1百萬港元增加約9.5%至本期間約20.9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合約客戶就診次數增加。

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所得收益亦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2百萬港元增加約5.5%至本期間約12.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自費病人對醫療諮詢服務的需求增加。

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所得收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8百萬港元增加約28.2%至本期間約2.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牙科方案的合約客戶數目有所增加所致。

向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5.0百萬港元減少約12.8%至本期間約21.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尋求第二次牙科服務的病人就診次數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3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約0.2百萬港元。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主要包括(i)支付予醫匯網絡內提供服務的聯繫醫生及聯繫輔助服務供應商的費用；(ii)支付予外聘專科牙醫的費用；(iii)就本集團獲提供的服務支付予第三方化驗所的費用；及(iv)支付予本集團的醫生及牙醫的費用。

本集團的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5.3百萬港元輕微減少1.0%至本期間約25.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支付予聯繫醫生、聯繫輔助服務供應商、外聘牙醫及醫生以及第三方化驗所服務的總額減少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6百萬港元增加約6.5%至本期間的18.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員工人數及年度薪金調整較2023年同期增加。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8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約0.7百萬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6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約3.7百萬港元。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1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29.4%至本期間約3.6百萬港元。

租賃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租賃開支約0.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短期租賃的租金付款所致，而短期租賃的租金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一般經常開支及行政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開支、印刷成本及保險開支等；(ii)專業及法律費用；(iii)水電開支；及(iv)主要與信用卡及銀行的分期付款有關的銀行費用。其他開支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7.2百萬港元減少約13.1%至本期間約6.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成本控制。

融資成本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融資成本約264,000港元及353,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所得稅開支約179,000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抵免約9,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24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0.9倍(2024年3月31日：0.9倍)。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本期間總負債除以總權益)約為6.89(2024年3月31日：4.39)。

資本結構

於2024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400,000港元，其普通股數目為41,6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3。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3月31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90名僱員(2023年9月30日：89名僱員)。本期間的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支付的董事酬金)約為18.7百萬港元(2023年9月30日：約17.6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表現、職位、經驗及資歷而釐定。薪酬待遇通常會根據績效考核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更新一次，以確保我們員工的薪酬水平具有競爭力，並根據其績效而發出。

此外，根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於本集團投入的時間，董事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核並由董事會批核。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陳志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23,400,000 (L)	56.25%
姜洁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23,400,000 (L)	56.25%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陳志偉先生(「陳先生」)全資實益擁有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被視為於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先生為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唯一董事。
3. 姜洁女士(「姜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姜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陳先生	實益擁有人	5 (L)	100%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姜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5 (L)	100%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陳先生合法實益擁有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
3. 姜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姜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3,400,000 (L)	56.25%
NSD Capital Limited (「NSD Capital」)	實益擁有人(附註3)	7,800,000 (L)	18.75%
Convoy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CAM」)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7,800,000 (L)	18.75%
Favour Sino Holdings Limited (「Favour Sino」)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7,800,000 (L)	18.75%
Convoy (BVI) Limited (「Convoy (BVI)」)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7,800,000 (L)	18.75%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康宏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康宏環球」)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7,800,000 (L)	18.75%

附註：

1. 字母「L」指本公司股份好倉。
2. 陳先生全資實益擁有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先生被視為於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先生為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唯一董事。
3. NSD Capital是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管理層股份由CAM(為Favour Sino之全資附屬公司)全資擁有。Favour Sino為Convoy (BVI)之全資附屬公司，Convoy (BVI)為康宏環球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AM、Favour Sino、Convoy (BVI)及康宏環球各自被視為於NSD Capital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9月30日，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本期間，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以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之間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達致良好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提供框架以維護本公司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常規，並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規管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本公司設有企業管治框架，並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一系列政策及程序。該等政策及程序為提升董事會實施管治以及對本公司業務操守及事務進行妥善監察的能力提供基礎。

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偏離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分工應明確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寫明。

陳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可提升本公司制定及推行策略之效率。董事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是否需要委任適當候選人擔當行政總裁之角色。

於2024年9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準則（「交易必守準則」）。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全面遵守交易必守準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報告期後事件

自本期間的中期期間以來，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6年5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i)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根據適用準則檢討及監督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過程的有效性；及(iii)向董事會提交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前監察有關報告的完整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梁寶漢先生、黃偉樑先生及吳偉雄先生。梁寶漢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偉

香港，2024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偉先生及姜洁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寶漢先生，黃偉樑先生及吳偉雄先生。